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

公共课

#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自学考试大纲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公共课

#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 自学考试大纲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鄂新登字 03 号

#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自学考试大纲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编

责任编辑:蔡荣春

\*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阅卷中心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 1.00 字数:15000

1991年10月第1版 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7-5352-0754-3/B·10

定价:0.80元

## 出版前言

为了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我国实行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它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一种新的教育形式,是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实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制度,是实行宪法规定的“鼓励自学成才”的重要措施,也是造就和选拔人才的一种新途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于1981年开始进行试点,1983年起逐步向全国推广,到1984年底,全国各地都开展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1988年3月,国务院发布《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暂行条例》,以教育行政法规的形式将这一教育形式确立下来。目前,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进入了加强、完善、提高、发展的新阶段。

作为国家学历考试,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必须与普通高等学校同等学历的合格标准保持一致。为此,在科学地制订专业考试计划之后,必须从造就和选拔人才的需求出发,按照专业考试计划的要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和实际,制订科学的规范的课程考试大纲,进一步规定课程考试内容、范围、目标、规范,使考试标准具体化,从而加快自学考试科学化、标准化的进程。

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暂行条例》和国家教委、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的有关文件精神,我们组织部分

高等院校的有关专家教授进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自学考试大纲》的编写工作。在编写过程中,力求结合自学考试的特点,按照标准化考试理论的有关要求,紧扣考试大纲的特定内涵,吸取几年来马克思主义哲学课程在开考中的经验,通过对该课程考试内容、范围、目标和规范的明确界定,以达到指导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作为命题依据的目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自学考试大纲》将于1992年上半年起在我省试行。我们希望这份大纲的出版,起到指导课程考试设计、实施,考生备考、应考的作用,并推动和促进我省其他课程考试大纲的科学化、规范化建设。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1991年9月

# 目 录

|                                       |       |
|---------------------------------------|-------|
|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公共课《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自学考试大纲》 ..... | ( 1 ) |
|---------------------------------------|-------|

## 附件

|                                     |        |
|-------------------------------------|--------|
|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公共课《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试题样本》 ..... | ( 12 ) |
|-------------------------------------|--------|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公共课

#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

## 自学考试大纲

### 一、本课程考试性质、目的与对象

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是除政治教育专业外的各类专业的一门公共理论课。本门课程的考试是按照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同课程的要求进行的水平合格考试，目的是测试本课程应考者是否达到普通高校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公共课程的合格水平，其对象为参加全省各专业（政治教育专业除外）自学考试的应考者。

### 二、本课程测试的能力层次与要求

本课程从总的来说，是测试应考者完整、准确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基本理论，用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武装头脑，提高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具体讲主要是：通过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和知识的学习，测试应考者的识记、理解、分析和综合等四种基本能力。

**识记能力：**要求识别、记忆本课程有关的名词、概念和知识，并能正确认知和表达。

**理解能力：**要求在识记的基础上，解释本课程的基本概

念、基本原理的含义和意义,分辨相关或相近知识的内容的异同。

分析能力:要求正确分析本课程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的内在要素及其相互关系,掌握相关概念和原理的区别和联系,并能正确把握它们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意义。

综合能力:要求在分析的基础上,将各部分归纳、概括,能运用本课程所学的基本理论、观点和方法,综合地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 三、本课程的考试内容

本课程考试大纲所规定的考试内容,是以湖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组织编写的、陶德麟教授主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1年第1版)为依据而规定的。

本课程的考试内容包括:《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绪论、唯物论、辩证法、历史唯物主义、认识论等部分的主要概念、概念之间的相互关系、基本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以及运用基本原理说明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能力。

## 第一部分 绪 论

### 1. 主要概念

哲学,世界观,方法论,人生观,哲学基本问题,唯物主义,唯心主义,一元论,二元论,可知论,不可知论,朴素唯物主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主观唯心主义,客观唯心主义,辩证法,形而上学,唯物辩证法,唯心主义辩证法,马克



思主义哲学。

## 2. 基本原理

哲学与各门具体科学的关系；哲学与宗教的区别；世界观与方法论、人生观的关系；哲学基本问题的根据、内容和意义；唯物主义、唯心主义和辩证法的基本形态；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产生的根源；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条件；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在哲学发展史上的伟大变革；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点和历史发展；现阶段加强马克思主义哲学学习的重大意义。

# 第二部分 唯物论

## 1. 主要概念

物质，意识，人工智能，庸俗唯物主义。

## 2. 基本原理

辩证唯物主义物质概念及其重大理论意义；辩证唯物主义物质观和古代朴素唯物主义、近代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物质观的联系与区别；哲学的物质概念和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观念的关系；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劳动在意识产生中的重大作用；人的意识和动物的感觉、心理之间的本质区别；人工智能出现的哲学意义；人工智能与人的意识的本质区别；在世界统一性问题上，辩证唯物主义同二元论、唯心主义、旧唯物主义的根区别；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世界物质统一性原理及其重要方法论意义。

### 第三部分 辩证法

#### 1. 主要概念

联系, 诡辩论, 直接联系, 间接联系, 条件, 系统, 要素, 运动, 静止, 时间, 空间, 规律, 发展, 辩证法, 古代朴素辩证法。

矛盾, 矛盾的同一性, 矛盾的斗争性, 相对性, 绝对性, 相对主义, 绝对主义, 内因, 外因, 外因论, 矛盾的普遍性, 矛盾的特殊性, 基本矛盾, 非基本矛盾, 主要矛盾, 次要矛盾, 矛盾的主要方面, 矛盾的次要方面, 两点论, 重点论, 一点论, 均衡论。质, 属性, 量, 度, 量变, 质变, 激变论, 庸俗进化论, 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质变过程中量的扩张。肯定, 否定, 扬弃, 否定之否定, 循环论, 直线论, 新事物, 旧事物。

本质, 现象, 假象, 主流, 支流, 内容, 形式, 结构, 功能, 原因, 结果, 必然性, 偶然性, 可能性, 现实性。

#### 2. 基本原理

联系的客观性、普遍性、多样性和条件性; 普遍联系和系统、整体性原则。联系和运动的关系; 运动和物质的关系; 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的关系, 相对静止的重要意义, 形而上学和相对主义在运动和静止的关系问题上的错误; 物质运动诸基本形式的相互关系。时间、空间和物质运动的关系; 时间和空间的辩证性; 唯心主义时空观和形而上学时空观的错误。物质运动规律的客观性和特点; 客观规律性和人的自觉能动性的辩证关系。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 唯物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根本对立; 唯物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

义,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内因和外因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指导意义;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矛盾特殊性的重要意义和主要表现;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辩证关系。质与属性的关系;质、量、度的方法论意义;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质量互变的复杂性。肯定和否定的辩证关系,辩证否定观和形而上学否定观的根本对立,辩证否定观的方法论意义;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实质内容,事物发展的辩证形式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区别新旧事物的标志,新事物的不可战胜性。

本质和现象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结构和功能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因果联系的复杂性;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对可能性的具体分析,可能性和现实性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

## 第四部分 历史唯物主义

### 1. 主要概念

社会历史主体,社会历史客体,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生产方式,社会存在,历史唯心主义,历史唯物主义。

社会系统,社会结构,社会经济结构,生产力,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上层建筑,社会政治结构,社会文化结构。

社会基本矛盾,社会形态,政治上层建筑,思想上层建筑。

阶级,阶级斗争,国家,国体,政体,社会革命,无产阶级专

政。

社会意识,个人意识,群体意识,社会心理,社会意识形式,社会意识形态,艺术,道德,宗教,政治思想,法律思想。

英雄史观,群众史观,人民群众,历史人物,杰出人物,群众观点,群众路线,人的本质,人的价值。

社会进步,社会文明,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共产主义,必然王国,自由王国。

## 2. 基本原理

物质生产劳动的本质特征和历史作用;社会历史的主体和客体的主要特征与辩证关系;地理环境、人口因素、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在社会存在和发展中的作用;社会的发展是自然历史过程,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性、多层次性和特殊性;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根本对立,唯物史观创立的重大意义。

社会系统的基本层次及其相互关系;生产力的物质性及其构成,科学技术对生产力发展的重大作用;生产关系的物质性和构成,经济结构在社会结构中的地位和作用;社会政治结构、文化结构的特点、构成因素及其相互作用,经济结构、政治结构和文化结构的相互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结构、政治结构和文化结构的主要特征与历史作用。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相互关系及其矛盾运动规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关系及其矛盾运动规律,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的形成和特点。

阶级的起源和实质,阶级斗争的根源和基本形式,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阶级分析方法及其意义;国家的起源、特征、实质和职能,国体和政体的关系;社会革命的实

质、历史作用、根源和条件，社会革命和改良的关系，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同其他类型革命的根本区别；无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及其相互关系的原理的指导意义；我国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结构和阶级斗争；阶级消灭和国家消亡的条件与历史过程。

社会存在对社会意识的决定作用，社会意识的相对独立性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个人意识和群体意识的相互关系，社会心理和社会意识形式的区别和联系，上层建筑社会意识形式和非上层建筑社会意识形式的区别；社会意识形态诸形式各自的特点和作用，无产阶级道德和资产阶级道德的根本区别。

人的社会本质，人的价值；英雄史观的基本理论形态和根源，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及其制约性；历史人物的作用，无产阶级领袖伟大的历史作用；个人和集体的关系，群众、阶级、政党和领袖的关系；党的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

社会进步的实质、总趋势、根源和衡量标准，社会进步和社会文明的关系，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关系，社会主义社会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的相互关系原理及其指导意义；人类解放和社会进步、社会文明发展的关系；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历史必然性原理及其指导意义。

## 第五部分 认识论

### 1. 主要概念

认识，认识论，反映论，旧唯物主义反映论，马克思主义反映论，实践，认识主体，认识客体，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唯理

论,经验论,教条主义,经验主义。

真理,客观真理,绝对真理,相对真理,谬误。

## 2. 基本原理

唯物主义反映论与唯心主义认识论、可知论与不可知论、辩证唯物主义反映论与旧唯物主义反映论的界线;实践的实质、构成要素、基本特征和基本形式;实践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的关系;认识的主体和客体的本质特征与相互关系;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由感性认识正确地上升到理性认识的必备条件;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重要性和必备条件;人的认识的多次反复和无限发展;理论和实践、主观和客观具体的历史的统一的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真理观和唯心主义真理观的根本对立,真理的价值属性和实用主义真理观的根本对立;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真理和谬误的辩证关系原理及其方法论意义,人们犯错误的主客观原因;检验认识真理性的标准,实践标准的辩证性,实践检验和逻辑证明的关系;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党的思想路线。

## 四、考试要求

1. 要弄懂本考纲所规定的概念、范畴的内涵和外延,熟记它们的定义和特征。要把记忆置于理解的基础上,切不可死记硬背。

2. 在了解和领会各个原理的内容和意义,相关概念之间、相关原理之间的相互关系的基础上,还要弄清楚割裂它们的辩证统一会导致什么错误哲学派别或倾向,划清在每个问题上马克思主义哲学同其他哲学派别的界线。

3. 在运用有关基本原理分析和说明理论问题或实际问题时,要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既要从理论上全面而深入地论述,又要充分地阐述考题所指出的问题,并要批判现实中有关的错误理论观点或倾向。

## 五、考试形式和试卷结构

1. 考试方式:闭卷笔试,考试时间 180 分钟。

2. 试卷结构:本课程采用的题型有单项选择题、双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简答题、论述题。

各类题型的题量及其分数分布:见下表。

| 题 型   | 题 量 | 分 值 |
|-------|-----|-----|
| 单项选择题 | 20  | 20  |
| 双项选择题 | 20  | 20  |
| 多项选择题 | 20  | 20  |
| 简 答 题 | 4   | 20  |
| 论 述 题 | 2   | 20  |

3. 试卷分值分配:识记、理解、分析、综合的比例为 2 : 3 : 3 : 2。

4. 试卷难度结构:试卷分为较易、中等难易、较难、难四个层次,它们在试卷中所占的比例为 2 : 4 : 3 : 1。

5. 评分计分方法:本课程采用人工评卷,以百分制计分,六十分为合格。

6. 答题要求: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试卷采用五种题型,对各种题型的答题要求简述如下:

(1)单项选择题:根据试题要求,在所给的备选答案中选

择一个正确答案。

(2)双项选择题:根据试题要求,在所给的备选答案中选择两个正确答案。

(3)多项选择题:根据试题要求,在所给的备选答案中选择三个(含三个)以上的正确答案。

(4)简答题:根据试题要求,针对所提问题,作正确、简要的回答。

(5)论述题:根据试题要求,针对所提问题,作正确、全面、深入的分析和阐述。要求理论完整、准确,论证充分,理论联系实际,材料和观点统一。

## 六、本课程的必读书和参考书

### 必读书: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陶德麟主编,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1年第1版)

### 参考书:

1.《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修订本)(李秀林等主编,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2.《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自学辅导》(陶德麟主编,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1年第1版)

## 七、本考纲的使用说明

1. 试题应覆盖本课程教材各部分具有考核意义的内容。应试者必须认真全面地学习教材,掌握系统知识,培养和提高自己识别判断的能力和分析说明问题的能力。

2. 助学单位和教师必须按照本考纲的要求,系统地、保质



保量地进行教学。

3. 命题人员在编制试题和组成试卷时,必须着重掌握好及格线,并使之符合本课程考试大纲的基本要求。既不要扩大或缩小命题范围,也不要提高或降低考核深度。

4. 对于本考纲所要求的、教材中已阐明的原理,命题时选取教材中没有涉及的事例,联系教材和考纲中没有涉及的实际,是考核应考者的理解能力和运用原理能力,而不是超纲、超教材。